

2023 年度

厦门市散装水泥发展

中心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3
一、单位主要职责	4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4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4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9
二、收入决算表	12
三、支出决算表	1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2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3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4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6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7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8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9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9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2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厦门市散装水泥发展中心单位的主要职责是：承担推广应用散装水泥等方面技术性、辅助性和事务性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厦门市散装水泥发展中心单位，为二级预算单位，其中：列入2023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年末独立核算机构数：1个，在职人员：4人，离休人员：0人，退休人员：5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人员：4人，年末遗属人员：0人。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023年，厦门市散装水泥发展中心单位主要任务是：负责统筹规划散装水泥事业的发展，贯彻国家、省发展散装水泥、预拌混凝土和预拌砂浆的方针政策，协调解决有关推广散装水泥、预拌混凝土和预拌砂浆工作中的问题。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深入调研散装水泥行业

为贯彻落实《福建省促进散装水泥发展条例》，推动散装水泥行业健康有序发展，2023年度本中心持续深入企业调研，通过实地走访散装水泥生产使用企业，了解掌握企业散装水泥生产使用情况，督促水泥生产企业加大散装水泥发放力度，引导水泥使用企业提高水泥散装率。

2023年共走访调研散装水泥相关企业21家，其中水泥

生产企业 3 家、预拌混凝土生产企业 4 家、预拌砂浆生产企业 3 家、混凝土预制构件生产企业和水泥质量检测机构各 1 家、工程建设项目 6 家、机制砂生产企业 1 家以及机制砂使用企业 2 家。提高水泥散装率的着力点在水泥使用单位，本中心走访调研工程建设项目现场，通过查看施工企业材料采购数据，掌握预拌混凝土、预拌砂浆的使用情况，督促施工企业避免现场搅拌，全部使用预拌混凝土、预拌砂浆；配合省工信厅开展的机制砂生产供应情况调查和机制砂产品质量小规模抽检工作，本中心走访调研机制砂生产企业和机制砂使用企业，了解企业机制砂产能、主要生产设备及产品销售行情等，提醒相关企业要生产和使用质量合格的机制砂产品。

（二）广泛宣传推广预拌砂浆

为推广使用预拌砂浆，中心通过调研企业、投放公益广告、赠阅行业报刊等方式，进行广泛宣传引导。调研企业带去专业书籍，向企业负责人宣传预拌砂浆对于提升工程质量等方面的作用；在厦门公交车身投放公益宣传广告，向社会公众宣传推广使用预拌砂浆对于促进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作用；赠阅行业报刊，让相关部门了解行业发展动态，引起更多的关注。

从调研工程建设项目现场的情况看，建设施工单位使用预拌砂浆的意愿和积极性已经明显提高，越来越多的工程建

设项目将使用预拌砂浆列入工程概预算，逐步增加预拌砂浆使用量。据统计，2023年共有70多个工程建设项目使用了预拌砂浆，其中干混砂浆36万吨、湿拌砂浆12万立方米。

（三）受托负责水泥质量监督检测

为确保散装水泥质量稳定可靠，我市着重从生产和使用环节对散装水泥质量进行抽样检测，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13个厂家的散装水泥进行抽样检测，检测样品数量110个，并将抽样检测结果发布在“厦门市散装水泥信息网”，对供应我市的散装水泥质量起到很好的监督把关作用。

（四）协助开展散装水泥双随机监督检查

根据工信局双随机检查工作计划，将预拌混凝土企业是否全部使用散装水泥、是否定期报送统计数据等事项列入双随机检查内容。中心负责从“厦门市双随机事中事后监管综合执法平台”随机抽取执法人员和监管对象，安排2名工作人员协助工信局执法人员对抽取的3家预拌混凝土生产企业开展监督检查，将检查结果录入市双随机综合执法平台和省“互联网+监管”执法平台。

（五）积极开展散装水泥供需协调工作

近年来受房地产行业不景气的影响，钢材水泥需求量持续下滑，冶金建材行业经营较为困难。为促进冶金建材行业稳增长，年内省工信厅两次召开冶金建材生产企业与重点建设项目对接会。中心积极联系预拌混凝土生产企业参会，为

省内水泥供应企业和预拌混凝土生产企业牵线搭桥，促成合作，提高预拌混凝土生产企业省内水泥的使用份额。

（六）主动完成散装水泥专项资金返退工作

根据财政部《散装水泥专项资金征收和使用管理办法》（财综〔2002〕23号），散装水泥专项资金是由工程建设项目施工单位在办理施工许可证时预缴、项目竣工验收后可以返退的政府性基金。散装水泥专项资金从2016年2月起已经停止征收，但返退工作仍在进行。为加快返退进度，中心主动联系尚未办理返退的工程建设项目，提醒缴款单位尽快办理返退结算。2023年共受理返退项目52个，返退专项资金159.67万元。

（七）畅通散装水泥行业信息交流

组织召开散装水泥统计工作会议，宣贯散装水泥行业政策文件，通报上一年度全市散装水泥和预拌混凝土推广使用情况，参会人员交流行业发展动态，达到提高统计人员业务水平的目的。会上要求统计人员每月按时报送散装水泥销售量和预拌混凝土供应量的统计数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厦门市散装水泥发展中心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34.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4.3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6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272.2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8.3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34.88	本年支出合计	58	327.5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7.33
	30			61	

总计	31	334.88	总计	62	334.88
----	----	--------	----	----	--------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厦门市散装水泥发展中心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34.88	334.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34	34.3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34	34.3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4.94	24.9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7	6.2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3	3.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8	2.6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8	2.6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8	2.68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78.86	278.86					
215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78.86	278.86					
21599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78.86	278.8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00	19.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00	19.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69	10.69					
2210202	租房补贴	8.31	8.3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厦门市散装水泥发展中心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27.55	150.44	177.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34	34.3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34	34.3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4.94	24.9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7	6.2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3	3.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8	2.6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8	2.6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8	2.68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72.21	95.10	177.11			
215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72.21	95.10	177.11			
21599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72.21	95.10	177.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32	18.3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32	18.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1	10.01				
2210202	提租补贴	8.31	8.3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厦门市散装水泥发展中心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34.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4.33	34.3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68	2.6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272.21	272.2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8.32	18.3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27	334.88	本年支出合计	59	327.55	327.5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7.33	7.3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34.88	总计	64	334.88	334.8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厦门市散装水泥发展中心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合计		327.55	150.44	177.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34	34.3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34	34.3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4.94	24.9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7	6.2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3	3.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8	2.6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8	2.6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8	2.68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72.21	95.10	177.11

215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72.21	95.10	177.11
21599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72.21	95.10	177.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32	18.3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32	18.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1	10.01	
2210202	提租补贴	8.31	8.3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厦门市散装水泥发展中心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2.5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9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35	30201	办公费	1.7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1.38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2.73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1	30704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24.01	30205	水费	0.09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40	30206	电费	2.5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70	30207	邮电费	0.5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47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2.2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7	30211	差旅费	0.17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1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83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94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94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39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02	399	其他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0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3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9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37.49	公用经费合计				12.9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厦门市散装水泥发展中心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0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厦门市散装水泥发展中心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厦门市散装水泥发展中心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单位收入总计 334.88 万元，支出总计 334.88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增加 6.93 万元，增长 2.11%。主要是散装水泥返还资金有所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334.88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增加6.93万元，增长2.11%。

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34.88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5. 事业收入0.00万元。
6. 经营收入0.00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8. 其他收入0.00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327.55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增加59.72万元，增长22.30%。

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50.44万元。其中，人员支出137.49万元，

公用支出12.95万元。

2. 项目支出177.11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

4. 经营支出0.00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334.88万元，支出总计334.88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增加6.93万元，增长2.11%。主要是散装水泥返还资金有所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27.55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增加59.72万元，增长22.30%。

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本年支出24.94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2.11万元，下降7.80%，主要原因是：相关科目做了相应调整。

(二)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本年支出6.27万元，较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做了相应调整。

(三)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本年支出3.13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0.25万元，下降7.40%，

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做了相应调整。

(四)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本年支出 2.6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06 万元，增长 2.29%，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做了相应调整。

(五)2159999|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本年支出 272.2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4.83 万元，增长 19.72%，主要原因是：散装水泥返还资金有所增加。

(六)2210201|住房公积金本年支出 10.0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0.01 万元，主要原因是：科目做了相应调整。

(七)2210202|提租补贴本年支出 8.3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31 万元，主要原因是：提租补贴基数做了相应调整。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持平。

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持平。

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统计)：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50.4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37.4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2.9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与上年决算数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是两个年度均无“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全年安排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无因公出国（境）计划。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2023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无购置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主要是无公务用车。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与上年相比持平。主要是无公务接待任务。累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 0；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

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